

聚焦54国庆愿望- 上调退休及重雇年龄

国庆群众大会下星期天（18日）举行，李显龙总理按例将发表演讲，宣布国家发展大方向。近期备受社会关注的上调退休及重新雇佣年龄、扶持高龄就业、鼓励结婚生育以及因应气候变化对策等课题，预料将有相关宣布；坊间关心热议的来届大选，到时会有迹可循，也是各界聚焦之一。“实况报道”特为读者采编四个热门课题，分享专家学者的关注点和期待。

何惜薇, 宋慧纯, 杨浚鑫, 卢凌之

联合早报, 2019年8月11日

上调退休及重雇年龄

■退休及重雇

今年3月，人力部长杨莉明宣布劳资政伙伴取得共识，将上调62岁的法定退休年龄和67岁的重新雇佣年龄。

配合五一劳动节发表献词，全国职工总会秘书长黄志明表示，职总期望退休年龄和重新雇佣年龄上限可分别上调至65岁和70岁；新加坡全国雇主联合会主席叶进国则促雇主调整雇佣做法和工作方式，让年长员工能留在职场继续工作。

6月，杨莉明在面簿上留言，指劳资政协作伙伴就如何上调退休年龄和重新雇佣年龄上限达成共识，并将在9月之前宣布更多详情。有鉴于此，在8月18日的国庆群众大会上做出相关宣布，已呼之欲出。

新加坡国立大学政策研究所高级研究员余国安说，人口和劳动队伍迅速老龄化，意味此时不得不做好准备。一方面，年长员工有能力继续就业，他们希望能“老有所为”。

“另一方面，人口迅速老龄化意味着劳动队伍会缩小，难以满足企业需求，而社会也关注老年人抚养比例上升的问题。”

目前，65岁公民和年龄介于20岁至64岁适龄工作者的比例为1对4.2；2008年的比例则是1对6.7，而到了2030年，这比例预计会进一步下降到1对2.4。

在许多国家，退休年龄指的是员工须停止工作的年龄，以符合领取国家退休金的条件。余国安说，新加坡的法定退休年龄“允许软着陆”，让年长员工能选择在年届退休年龄后继续工作，也借此规定雇主不能在雇员达到退休年龄前，纯粹以年纪大为理由，把他们辞退。

目前62岁的退休年龄也是雇主应为员工提供重新雇佣选项的时候。

余国安说：“不少人把政府决定提高法定退休年龄，误解为政府强迫员工继续工作。他们或许是被法令的名称误导了。”

因此，他和政策研究所副研究员黄锐洲建议，把退休年龄（Retirement Age）改为 Structured Re-Employment Age（简称 SRA），也就是“有序重新雇佣年龄”，反映重新雇佣年龄是按照人力部的指导原则而调整的。

至于原来的重新雇佣年龄（Re-employment Age），两人建议把它改称 Optional ReEmployment Age（简称 ORA），也就是“选择性重新雇佣年龄”。

让退休年龄与预期健康寿命挂钩

这两位研究员也重申，应让退休年龄与预期健康寿命（health-adjusted life expectancy）挂钩。例如，2029 年的重新雇佣年龄可以是 2019 年的预期健康寿命。

卫生部数据显示，1990 年至 2017 年，国人出生时的预期寿命（life expectancy）达 84.8 岁，预期健康寿命（health-adjusted life expectancy）则是 74.2 岁。

雇主已做好心理准备

雇主方面，新加坡中小企业商会会长王腾忆说，上调退休年龄与重新雇佣年龄已酝酿了一段日子，雇主都已做好心理准备，但关键是政府在上调前，推出援助措施。

据他观察，年长员工的健康和记性更差，他们一旦生病，也需要更长的康复时间。

“这会影晌生产力。我们希望政府会为企业制定相关援助措施，也觉得应在三五年后这些措施到位后，才调整退休和重新雇佣年龄。”

公积金缴交率 不应只上调雇主

人力部去年 5 月宣布成立年长员工劳资政工作小组，小组的一个检讨重点是年长员工的公积金缴交率。目前，未满 55 岁员工公积金缴交率为月薪的 37%，雇主和雇员分别缴交 17% 和 20%。年满 55 岁公积金会员则分为三个年龄层，即 55 岁以上至 60 岁、60 岁以上至 65 岁，和 65 岁以上，雇员和雇主缴交率会随着会员年龄增长而减少。

王腾忆希望政府在上调年满 55 岁公积金会员的缴交率时，不只是上调雇主的缴交率，“不把整个担子都落在雇主身上”。